巨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107及106年第1季

地址：台北市南港區園區街3之1號12樓

電話：(02)2788-3656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財務報表附註編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6	-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7	-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8～9	-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10	一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0	二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0～15	三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21	四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1～22	五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22～39	六～二三
(七)關係人交易	40	二四
(八)質抵押之資產	40～41	二五
(九)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41	二六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41～42	二七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2～43、45～47、51	二八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2～43、48	二八
3.大陸投資資訊	43、49～50	二八
(十四)部門資訊	44	二九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596 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Deloitte & Touche
12th Floor, Hung Tai Financial Plaza
156 Min Sheng East Road, Sec. 3
Taipei 10596, Taiwan

Tel :+886 (2) 254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核閱報告

巨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　　言

巨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107年及106年3月31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做成結論。

範　　圍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結　　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巨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107年及106年3月31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文欽　　會計師　郭俐雯

林文欽　　郭俐雯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0920123784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0920123784號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5　月　11　日

巨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7 年 3 月 31 日及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07年3月31日（經核閱） 金額	%	106年12月31日（經查核） 金額	%	106年3月31日（經核閱）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附註六）	$ 1,310,701	19	$ 935,283	14	$ 927,407	14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九）	1,414,124	20	-	-	-	-
1140	合約資產（附註四及十九）	140,078	2	-	-	-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附註四、十及二五）	-	-	1,568,073	23	1,746,501	27
1150	應收票據	185,761	3	121,146	2	114,349	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及十一）	944,020	13	1,087,839	16	1,014,609	16
1200	其他應收款	40,966	-	38,046	1	34,528	-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二）	1,606,079	23	1,593,742	24	1,357,104	2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二五）	61,940	1	56,292	1	38,730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5,703,669	81	5,400,421	81	5,233,228	81
	非流動資產						
15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七）	12,662	-	-	-	-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	-	12,662	-	26,694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四及二五）	1,057,835	15	1,058,788	16	954,602	15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十五及二五）	114,953	2	115,565	2	117,434	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67,852	1	34,907	-	35,986	1
1920	存出保證金	52,059	1	48,813	1	52,501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632	-	14,799	-	30,911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316,993	19	1,285,534	19	1,218,128	19
1XXX	資產總計	$ 7,020,662	100	$ 6,685,955	100	$ 6,451,356	100
代碼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附註四及十九）	$ 1,464,409	21	$ -	-	$ -	-
2150	應付票據	29,208	1	25,178	-	18,695	-
2170	應付帳款	369,047	5	382,819	6	311,345	5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七）	160,158	2	209,070	3	151,416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37,114	3	229,340	4	104,499	2
2313	預收收入	-	-	1,097,799	16	928,856	14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六及二五）	20,626	-	20,540	-	20,287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5,196	-	4,159	-	25,692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2,295,758	32	1,968,905	29	1,560,790	24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六及二五）	104,662	2	109,851	2	125,288	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243,141	3	199,965	3	357,595	6
2610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	921	-	1,047	-	1,418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	120,190	2	122,916	2	123,626	2
2645	存入保證金	2,337	-	1,628	-	1,850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471,251	7	435,407	7	609,777	10
2XXX	負債總計	2,767,009	39	2,404,312	36	2,170,567	34
	權益（附註十八）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1,068,398	15	1,068,398	16	1,187,109	18
	資本公積						
3210	發行溢價	110,891	2	110,891	2	110,891	2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759,823	11	759,823	11	708,243	1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1,819	-	31,819	1	31,819	1
3350	未分配盈餘	2,386,216	34	2,403,716	36	2,339,786	36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3,177,858	45	3,195,358	48	3,079,848	48
3400	其他權益	(103,494)	(1)	(93,004)	(2)	(97,059)	(2)
3XXX	權益總計	4,253,653	61	4,281,643	64	4,280,789	66
	負債及權益總計	$ 7,020,662	100	$ 6,685,955	100	$ 6,451,356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建國　　經理人：周　行　　會計主管：高秀霞

巨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額	%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十九）	$1,284,138	100	$1,135,27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二）	892,509	70	758,238	67
5900	營業毛利	391,629	30	377,039	33
	營業費用（附註十一及二十）				
6100	推銷費用	133,868	10	115,425	10
6200	管理費用	53,879	4	36,892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9,731	2	14,878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13,667)	(1)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93,811	15	167,195	14
6900	營業淨利	197,818	15	209,844	1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十）				
7010	其他收入	9,961	1	6,955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7,700)	(2)	(28,005)	(3)
7050	財務成本	(547)	-	(634)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8,286)	(1)	(21,684)	(2)
7900	稅前淨利	179,532	14	188,160	17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一）	68,204	5	40,529	4
8200	本期淨利	111,328	9	147,631	1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額	%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49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因稅率變動產生之所得稅	$ 3,037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553	-	(126,291)	(11)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6,590	-	(126,291)	(1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17,918	9	$ 21,340	2
	每股盈餘（附註二二）				
9750	基　本	$ 1.04		$ 1.24	
9850	稀　釋	$ 1.03		$ 1.2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建國　經理人：周　行　會計主管：高秀霞

巨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項目		權益總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A1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87,109	$ 110,891	$ 708,243	$ 31,819	$ 2,192,155	$ 29,232	$ -	$ 4,259,449
D1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淨利	-	-	-	-	147,631	-	-	147,631
D3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26,291)	-	(126,291)
D5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147,631	(126,291)	-	21,340
Z1	106 年 3 月 31 日餘額	$ 1,187,109	$ 110,891	$ 708,243	$ 31,819	$ 2,339,786	($ 97,059)	$ -	$ 4,280,789
A1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068,398	$ 110,891	$ 759,823	$ 31,819	$ 2,403,716	($ 93,004)	$ -	$ 4,281,643
A3	追溯適用之影響數	-	-	-	-	(131,865)	-	(14,043)	(145,908)
A5	107 年 1 月 1 日重編後餘額	1,068,398	110,891	759,823	31,819	2,271,851	(93,004)	(14,043)	4,135,735
D1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淨利	-	-	-	-	111,328	-	-	111,328
D3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3,037	3,553	-	6,590
D5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114,365	3,553	-	117,918
Z1	107 年 3 月 31 日餘額	$ 1,068,398	$ 110,891	$ 759,823	$ 31,819	$ 2,386,216	($ 89,451)	($ 14,043)	$ 4,253,65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建國　　經理人：周　行　　會計主管：高秀霞

巨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本期稅前淨利	$ 179,532	$ 188,160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8,774	7,394
A20200	攤銷費用	694	746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13,667)	-
A20300	呆帳費用迴轉	-	(10,848)
A20900	財務成本	547	634
A21200	利息收入	(8,290)	(5,283)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318
A23700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9,038)	(578)
A24100	外幣兌換淨損失	21,498	8,935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變動數		
A31125	合約資產	8,622	-
A31130	應收票據	(62,313)	40,702
A31150	應收帳款	(59,550)	39,836
A31180	其他應收款	(4,311)	19,629
A31200	存　　貨	(2,110)	36,653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3,346)	12,396
A32125	合約負債	261,174	-
A32130	應付票據	4,030	(10,633)
A32150	應付帳款	976	(33,061)
A32180	其他應付款	(48,965)	(60,578)
A32210	預收收入	-	98,367
A32220	應付租賃款	(126)	(123)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722	20,353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2,726)	(2,645)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272,127	350,374
A33100	收取之利息	9,052	6,144
A33300	支付之利息	(789)	(634)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7,469)	(1,657)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62,921	354,227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24,299	$ -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	(710,681)
B02000	預付投資款增加	(2,605)	(4,032)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89)	(879)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6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2,788)	(4,823)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690)	(3,00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17,327	(723,40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5,103)	(5,020)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692	-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	(42)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411)	(5,062)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419)	(48,799)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375,418	(423,043)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35,283	1,350,450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310,701	$ 927,40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建國　　經理人：周　行　　會計主管：高秀霞

巨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巨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依照公司法及有關法令規定設立於 64 年 8 月 16 日，主要業務為電子零組件及程控儀器之買賣、程控系統整合及相關業務之維護服務等。

本公司股票於 91 年 11 月 11 日開始於財團法人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並於 93 年 9 月 27 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改於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掛牌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7 年 5 月 11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 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及一般避險會計，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合併公司依據107年1月1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較期間。於107年1月1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IAS 39及IFRS 9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融資產類別	衡量種類 IAS 39	衡量種類 IFRS 9	帳面金額 IAS 39	帳面金額 IFRS 9	說明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935,283	$ 935,283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568,073	$1,568,073	(1)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307,412	$1,307,412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2,662	$ 12,662	(3)

	107年1月1日帳面金額（IAS 39）	重分類	107年1月1日帳面金額（IFRS 9）	107年1月1日保留盈餘影響數	107年1月1日其他權益影響數	說明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12,662	$ 12,662	$ 14,043	($ 14,043)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2,662	($ 12,662)	$ -			

(1) 原依IAS 39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並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及質押定存單，其原始認列時之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依107年1月1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經營模式係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依IFRS 9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2)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原依IAS 39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IFRS 9分類為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3) 原依IAS 39已認列以成本衡量之股票投資減損損失並累積於保留盈餘。因該等股票依IFRS 9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而不再評估減損，因而107年1月1日之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14,043仟元，保留盈餘調整增加14,043仟元。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投入法以企業滿足履約義務之努力或投入，相對於滿足該履約義務之預期總投入為基礎認列收入，若發生之成本與企業滿足履約義務之完成程度不成比例時，於該等情況下，對企業履行結果之最佳描述可能為對投入法做調整，於已發生之成本之範圍內認列收入。適用 IFRS 15 前，係按全部發生之成本計算履約義務之完成程度。

收入認列金額、已收及應收金額之淨結果將認列為合約資產（負債）。適用 IFRS 15 前，依 IAS 18 處理之合約係於認列收入時認列應收款或預收收入之減少。

若有虧損性客戶合約，合併公司將依規定認列虧損性合約負債準備。適用 IFRS 15 前，合約之預期損失係依 IAS 11 衡量並調整應收（付）款。

合併公司選擇僅對 107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適用 IFRS 15，相關累積影響數調整於該日保留盈餘。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之本期影響

	107年1月1日重編前金額	首次適用之調整	107年1月1日重編後金額
合約資產	$ -	$ 148,466	$ 148,466
應收帳款	1,087,839	(216,654)	871,185
遞延所得稅資產	34,907	29,885	64,792
資產影響	$ 1,122,746	($ 38,303)	$ 1,084,443
合約負債	$ -	$ 1,206,858	$ 1,206,858
應付帳款	382,819	(11,621)	371,198
負債準備	-	10,167	10,167
預收收入	1,097,799	(1,097,799)	-
負債影響	$ 1,480,618	$ 107,605	$ 1,588,223
保留盈餘		($ 145,908)	

合併公司因選擇採修正追溯 IFRS15 與 107 年繼續採用 IAS18 之差異如下：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之本期影響

	107年3月31日
合約資產增加	$161,554
遞延所得稅資產減少	(32,311)
保留盈餘增加	$129,243

綜合損益項目之本期影響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營業收入減少	($ 14,239)
所得稅費用減少	(2,847)
本期淨利減少	(11,392)
淨利減少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11,392)
每股盈餘之影響	
基本每股盈餘減少	($ 0.11)
稀釋每股盈餘減少	($ 0.11)

3.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IAS 21 規定外幣交易之原始認列，應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IFRIC 22 進一步說明若企業於原始認列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前已預付或預收對價，應以原始認列預收付對價之日作為交易日。若企業分次預收付對價，應分別決定每次預收付對價之交易日。

合併公司自 107 年 1 月 1 日推延適用 IFRIC 22。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註 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註 3）

（接次頁）

（承前頁）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IAS 19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年1月1日（註4）
IAS 28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2019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金管會允許合併公司得選擇提前於107年1月1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3：金管會於106年12月19日宣布我國企業應自108年1月1日適用IFRS 16。

註4：2019年1月1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1. IFRS 16「租賃」

IFRS 16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IFRS 16時，若合併公司為承租人，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IAS 17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2.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IFRIC 23釐清當所得稅處理存在不確定性時，合併公司須假設稅務主管機關將可取具所有相關資料進行審查，若判斷其

申報之所得稅處理很有可能被稅務主管機關接受，合併公司對於課稅所得、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課稅抵減及稅率之決定必須與申報所得稅時所採用之所得稅處理一致。若稅務主管機關並非很有可能接受申報之所得稅處理，合併公司須採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值（應採兩者中較能預測不確定性最終結果之方法）評估。若事實及情況改變，合併公司須重評估其判斷與估計。

合併公司得在不使用後見之明之前提下追溯適用 IFRIC 23 並重編比較期間資訊，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3.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3、IFRS 11、IAS 12 及 IAS 23「借款成本」。其中 IAS 23 之修正係釐清，若特地舉借之借款於相關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後仍流通在外，該借款應納入一般借款之資本化利率計算。前述修正將推延適用。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s 揭露資訊。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三、附表四及五。

(四) 其他重大會計政策說明

除下列說明外，請參閱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

1.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107 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合約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B.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106 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

A.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B.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現金及約當現金以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107 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

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106年

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及帳齡分析。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金融資產之除列

107 年

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收入認列

107 年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銷貨收入

銷貨收入來自電子零組件及程控儀器之銷售。電子零組件及程控儀器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產品運抵前之預收款項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2)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來自程控系統整合服務。

於提供勞務過程中履約所投入之成本與履約義務之完成程度直接相關，合併公司係以實際投入成本佔預期總成本比例衡量完成進度。合併公司於提供勞務時逐步認列合約資產，於開立帳單時將其轉列為應收帳款。若已收取之工程款超過認列收入之金額，差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106 年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A.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B.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C.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D.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E.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勞務之提供

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依合約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合約完成程度予以認列。合約完成程度係藉由已提供勞務所發生之成本計入當期勞務成本，且按投入成本計算完工比例，按合約總價依完工比例認列勞務收入。

3. 確定福利退職後福利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本期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計畫修正、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4.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稅前淨利予以計算。期中期間因稅法修正發生之稅率變動影響係與產生租稅後果之交易本身會計處理原則一致，於發生當期一次認列於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適用於107年）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合併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合併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十一。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適用於106年）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會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三)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453	$ 902	$ 1,064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188,448	825,581	805,378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120,800	108,800	120,965
	$1,310,701	$ 935,283	$ 927,407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銀行存款（%）	0.01~1.50	0.01~1.70	0.01~1.70

七、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107年

權益工具投資

	107年3月31日
非流動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 6,662
國內未上市（櫃）特別股	6,000
	$ 12,662

合併公司選擇指定上述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該等投資原依IAS 39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重分類及106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及附註八。

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106年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非流動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 6,662	$ 16,662
國內未上市（櫃）特別股	6,000	6,000
	12,662	22,662
預付長期投資款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	4,032
	$ 12,662	$ 26,694
依衡量種類區分		
備供出售	$ 12,662	$ 26,694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107年

	107年3月31日
流動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1,410,553
質押定存單	3,571
	$1,414,124
利率區間（%）	0.30~2.75

(一) 上述存款原依IAS 39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其重分類及106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及附註十。

(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二五。

十、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106年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流　　動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1,552,675	$1,729,571
質押定存單	15,398	16,930
	$1,568,073	$1,746,501
利率區間（%）	0.30~2.75	0.30~2.75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二五。

十一、應收帳款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007,734	$ 1,159,236	$ 1,057,254
減：應收帳款讓售	(35,104)	(30,916)	(29,568)
減：備抵損失	(28,610)	(40,481)	(13,077)
	$ 944,020	$ 1,087,839	$ 1,014,609

合併公司與金融機構簽訂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讓售合約，相關金融資產移轉資訊，請參閱附註二三(四)。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90~120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

合併公司採用IFRS 9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拖欠紀錄及收款經驗，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7年3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1～180天	逾期超過181天	其他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1.74%	0.01%~1.74%	44.70%	100%	
總帳面金額	$ 744,135	$ 188,858	$ 28,570	$ 11,067	$ 972,630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4,403)	(370)	(12,770)	(11,067)	(28,610)
攤銷後成本	$ 739,732	$ 188,488	$ 15,800	$ -	$ 944,020

應收帳款及催收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期初餘額	$ 62,964
減：本期減損迴轉利益	(13,667)
外幣換算差額	437
期末餘額	$ 49,734

截至107年3月31日止，個別已減損應收帳款金額為21,124仟元。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餘額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上述個別已減損應收帳款之餘額，已轉列催收款項下。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合併公司於106年之授信政策與前述107年授信政策相同。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合併公司對其應收帳款集體評估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對於帳齡超過180天之應收帳款除特殊原因認定者外，係認列50%備抵呆帳。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未逾期	$ 918,176	$ 819,524
120天以下	170,561	137,695
121至180天	838	6,650
181天以上	38,745	63,817
合　　計	$1,128,320	$1,027,686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120天以下	$ 26,408	$ 68,838
121至180天	274	6,549
181天以上	1,851	16,519
合　　計	$ 28,533	$ 91,906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含催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別評估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減損損失	合計
106年1月1日餘額	$ 23,793	$ 16,848	$ 40,641
減：本期迴轉	(7,581)	(3,267)	(10,848)
減：本期重分類	5,130	-	5,130
外幣換算差額	(446)	(504)	(950)
106年3月31日餘額	$ 20,896	$ 13,077	$ 33,973

截至106年3月31日止，個別已減損應收帳款金額為20,896仟元。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餘額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上述個別已減損應收帳款之餘額，已轉列催收款項下。

十二、存　　貨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商　　品	$ 1,606,079	$ 1,593,742	$ 1,357,104

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794,559仟元及640,873仟元。

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回升利益9,038仟元及578仟元。

十三、子公司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說明
本公司	LUMAX INTERNATIONAL LTD.（以下簡稱LUMAX BVI）	國際貿易、轉口貿易、倉儲以及加工等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
本公司及LUMAX BVI	ZENNOR LTD.（以下簡稱ZENNOR）	國際貿易、轉口貿易、倉儲以及加工等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
LUMAX BVI	大連保稅區路邁順國際貿易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路邁順公司）	進出口貿易業務、保稅區廠商產品之代理經銷報價投標業務、電腦軟體程式之規劃及應用	100.00%	100.00%	100.00%	—
LUMAX BVI	威茂電子（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威茂公司）	生產經營新型耐高溫、耐高壓絕緣材料及電源供應器、電腦連接器	100.00%	100.00%	100.00%	—
LUMAX BVI	捷盛電子（蘇州）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捷盛公司）	加工生產H.F級耐高溫絕緣材料、導熱電材料、膠帶材料、液晶顯示屏及相關材料及閘門組裝維修、儀表校正等	100.00%	100.00%	100.00%	—
LUMAX BVI	巨路貿易（廈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巨路廈門公司）	生產經營新型耐高溫、耐高壓絕緣材料及電源供應器、電腦連接器	-	-	100.00%	註
ZENNOR	大連保稅區新樂國際工貿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新樂公司）	國際貿易、轉口貿易、加工、諮詢服務、商品展示等	100.00%	100.00%	100.00%	—
ZENNOR及路邁順公司	巨路電腦設備（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巨路上海公司）	生產、設計電腦系統、儀器儀表、工業自動化系統設備、銷售公司自產產品	100.00%	100.00%	100.00%	—
新樂公司	大連創展機電設備維修服務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創展公司）	機電設備（不含汽車、電氣設備）安裝、客戶現場維修、銷售、貨物進出口、技術進出口、儀器儀表購買與銷售、機電產品組裝、維修及儀表核准	100.00%	100.00%	100.00%	—

註：已於106年8月31日清算完結。

(二)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計
成本								
106年1月1日餘額	$ 362,237	$ 664,093	$ 75,495	$ 52,065	$ 42,834	$ 11,387	$ 30,585	$ 1,238,696
增添	-	196	-	558	105	-	20	879
處分	-	-	-	(460)	(1,361)	-	(1,993)	(3,814)
淨兌換差額	-	(3,899)	(864)	(710)	(404)	(518)	(928)	(7,323)
106年3月31日餘額	$ 362,237	$ 660,390	$ 74,631	$ 51,453	$ 41,174	$ 10,869	$ 27,684	$ 1,228,438
累計折舊								
106年1月1日餘額	$ -	$ 115,751	$ 56,112	$ 35,125	$ 34,942	$ 10,061	$ 22,371	$ 274,362
處分	-	-	-	(461)	(1,235)	-	(1,794)	(3,490)
折舊費用	-	3,103	1,098	1,382	653	127	419	6,782
淨兌換差額	-	(1,166)	(502)	(613)	(343)	(461)	(733)	(3,818)
106年3月31日餘額	$ -	$ 117,688	$ 56,708	$ 35,433	$ 34,017	$ 9,727	$ 20,263	$ 273,836
106年3月31日淨額	$ 362,237	$ 542,702	$ 17,923	$ 16,020	$ 7,157	$ 1,142	$ 7,421	$ 954,602
成本								
107年1月1日餘額	$ 362,237	$ 761,773	$ 80,534	$ 54,478	$ 41,144	$ 11,259	$ 40,662	$ 1,352,087
增添	-	-	875	-	14	-	-	889
處分	-	-	(879)	-	(880)	(7,519)	-	(9,278)
重分類	-	-	3,278	-	-	-	-	3,278
淨兌換差額	-	3,291	337	283	152	139	290	4,492
107年3月31日餘額	$ 362,237	$ 765,064	$ 84,145	$ 54,761	$ 40,430	$ 3,879	$ 40,952	$ 1,351,468
累計折舊								
107年1月1日餘額	$ -	$ 128,220	$ 60,959	$ 38,623	$ 35,574	$ 10,459	$ 19,464	$ 293,299
處分	-	-	(879)	-	(880)	(7,519)	-	(9,278)
折舊費用	-	4,121	1,358	1,364	593	133	593	8,162
淨兌換差額	-	503	219	242	129	125	232	1,450
107年3月31日餘額	$ -	$ 132,844	$ 61,657	$ 40,229	$ 35,416	$ 3,198	$ 20,289	$ 293,633
107年1月1日淨額	$ 362,237	$ 633,553	$ 19,575	$ 15,855	$ 5,570	$ 800	$ 21,198	$ 1,058,788
107年3月31日淨額	$ 362,237	$ 632,220	$ 22,488	$ 14,532	$ 5,014	$ 681	$ 20,663	$ 1,057,835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主建物	55年
建築改良物	5至10年
機器設備	5年
運輸設備	5年
辦公設備	5年
租賃改良	10年
其他設備	5年至20年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五。

十五、投資性不動產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已完工投資性不動產	$ 114,953	$ 115,565	$ 117,434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

主建物	55年
建築改良物	5至10年

合併公司投資性不動產於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502,238仟元及527,791仟元，經管理階層評估，相較於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107年及106年3月31日之公允價值並無重大變動。

合併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五。

十六、借　　款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擔保借款（附註二五）	$ 125,288	$ 130,391	$ 145,575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20,626)	(20,540)	(20,287)
	$ 104,662	$ 109,851	$ 125,288
年利率（%）	1.66	1.66	1.66
最後到期日	113.1.17	113.1.17	113.1.17

十七、其他應付款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65,304	$ 106,014	$ 55,222
應付員工及董監酬勞	56,816	60,616	60,451
其　　他	38,038	42,440	35,743
	$ 160,158	$ 209,070	$ 151,416

十八、權　　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120,000	120,000	120,000
額定股本	$ 1,200,000	$ 1,200,000	$ 1,2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106,840	106,840	118,711
已發行股本	$ 1,068,398	$ 1,068,398	$ 1,187,109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為調整資本結構及提升股東權益報酬率，於106年6月22日經股東會決議辦理現金減資10%，減資金額為118,711仟元，計11,871仟股。

(二)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價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十(五)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採用剩餘股利政策。

盈餘之分派以當年度稅後淨利為優先考量，惟在平衡股利之原則下，以往年度未分配盈餘於當年度稅後淨利不足分配時備供動支。分派股利時主要係考量公司未來擴展營運規模及現金流量之需求，惟每年現金股利發放總額應不低於當年度擬發放股東紅利總額2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107年3月23日舉行董事會及106年6月22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通過106及105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50,667	$ 51,580		
特別盈餘公積	61,185	-		
現金股利	352,571	237,422	$ 3.3	$ 2.0

有關106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107年6月26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十九、收　　入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客戶合約收入		
銷貨收入	$1,093,441	$ 887,699
勞務收入	190,697	247,578
	$1,284,138	$1,135,277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

1. 銷貨收入

銷貨收入來自電子零組件及程控儀器之銷售。電子零組件及程控儀器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產品運抵前之預收款項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2.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來自程控系統整合服務。

於提供勞務過程中履約所投入之成本與履約義務之完成程度直接相關，合併公司係以實際投入成本佔預期總成本比例衡量完成進度。合併公司於提供勞務時逐步認列合約資產，於開立帳單時將其轉列為應收帳款。若已收取之工程款超過認列收入之金額，差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二) 合約餘額

	107年3月31日
應收帳款（附註十一）	$ 944,020
合約資產	
勞　　務	$ 140,078
減：備抵損失	-
	$ 140,078
合約負債	
銷　　貨	$ 1,200,921
勞　　務	263,488
	$ 1,464,409

(三)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收入細分資訊請參閱附註二九。

二十、稅前淨利

稅前淨利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利息收入	$ 8,290	$ 5,283
租金收入	1,071	1,063
其　　他	600	609
合　　計	$ 9,961	$ 6,955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淨外幣兌換損失	($ 27,279)	($ 21,09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318)
其　　他	(421)	(6,591)
合　　計	($ 27,700)	($ 28,005)

(三) 折舊及攤銷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8,162	$ 6,782
投資性不動產	612	612
無形資產	694	746
合　　計	$ 9,468	$ 8,140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61	$ 149
營業費用	8,613	7,245
	$ 8,774	$ 7,394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 694	$ 746

(四) 員工福利費用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短期員工福利	$ 137,063	$ 118,993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3,668	3,371
確定福利計畫	650	723
其他員工福利	17,883	16,195
合　　計	$ 159,264	$ 139,282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3,108	$ 11,892
營業費用	146,156	127,390
	$ 159,264	$ 139,282

(五)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2%以上及不高於1%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估列比例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員工酬勞	8%	7%
董監事酬勞	1%	1%

金　　額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員工酬勞	$ 15,000	$ 13,564
董監事酬勞	$ 1,778	$ 2,057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6及105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107年3月23日及106年3月24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現　金	股　票	現　金	股　票
員工酬勞	$ 53,795	$ -	$ 50,860	$ -
董監事酬勞	6,821	-	6,806	-

106及105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106及105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107及106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一、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當期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 25,051	$ 37,652
遞延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16,262	2,877
稅率變動	26,891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68,204	$ 40,529

我國於107年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17%調整為20%，因稅率變動應認列於損益之遞延所得稅利益／

損失已於稅率變動當期全數認列。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

(二) 所得稅核定情形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除 104 年度外，截至 105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二、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利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用以計算基本／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111,328	$147,631

股　　數

單位：仟股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06,840	118,711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1,090	1,138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07,930	119,849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三、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金融資產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	$ 3,810,768	$ 3,901,68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2）	-	12,662	26,69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3）	3,958,945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2,662	-	-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4）	686,038	749,086	628,881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

註2：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註3：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

註4：餘額係包含分類為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及存入保證金。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長期借款。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二七。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係考慮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美元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時之影響。5%係為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予以調整。當新台幣對美元升值／貶值 5%時，合併公司於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稅前淨利將減少／增加 59,018 仟元及 22,055 仟元。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以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定期評估避險活動，使其與利率觀點及既定之風險偏好一致，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534,924	$ 1,676,873	$ 1,867,466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198,886	835,546	815,838
－金融負債	125,288	130,391	145,575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50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50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之稅前淨利將增加／減少1,342仟元及838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相互無關聯，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不高。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合併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107年3月31日暨106年12月31日及3月31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分別為865,827仟元、829,930仟元及1,101,618仟元。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除下表所列之長期借款外，截至107年3月

31日暨106年12月31日及3月31日止，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皆將於1年內支付。

107年3月31日

	1年以內	1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長期借款	$ 22,549	$ 90,198	$ 18,828

106年12月31日

	1年以內	1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長期借款	$ 22,549	$ 90,198	$ 24,465

106年3月31日

	1年以內	1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長期借款	$ 22,549	$ 90,198	$ 41,377

(四) 金融資產移轉資訊

合併公司讓售應收帳款之相關資訊如下：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交易對象	本期讓售金額	本期已收現金額	截至期末已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年利率(%)	額度
第一商業銀行	$ 5,556	$ 4,614	$ -	-	$ 17,463
永豐銀行	33,705	22,510	-	-	46,568
大眾銀行	-	6,637	-	-	20,000
	$ 39,261	$ 33,761	$ -	-	$ 84,031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交易對象	本期讓售金額	本期已收現金額	截至期末已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年利率(%)	額度
第一商業銀行	$ 5,714	$ 6,331	$ -	-	$ 9,857
永豐銀行	10,568	14,110	-	-	41,249
大眾銀行	3,361	6,230	-	-	20,000
	$ 19,643	$ 26,671	$ -	-	$ 71,106

上述額度可循環使用。

二四、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中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卉宜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路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二) 租金收入

關係人類別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實質關係人	$ 14	$ 6

租金係依市場行情決定並按每月收取。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短期員工福利	$ 29,198	$ 25,955
退職後福利	1,299	1,209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380	342
	$ 30,877	$ 27,506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五、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融資借款之擔保品、開立質量保證函之保證金：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53,506	$ 354,566	$ 357,806
投資性不動產	114,953	115,565	117,434
質押定存單（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571	-	-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質押定存單（帳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 -	$ 15,398	$ 16,930
受限制銀行存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11,314	11,568	11,790
	$ 483,344	$ 497,097	$ 503,960

二六、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一) 截至107年3月31日暨106年12月31日及3月31日止，合併公司因進銷貨保證而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據、保證／應付信用狀及保證書分別約為689,856 仟元、735,220仟元及1,159,796仟元。

(二) 因106年8月15日本公司至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油公司）大潭計量站更換電源供應器，所衍生之中油公司向本公司請求損害賠償一案：

1. 本案刑事責任部分於106年9月21日經桃園地檢署以查無犯罪嫌疑或應負刑事之人，予以簽結。
2. 依107年5月10日之律師函意見，由於中油公司尚未就本公司求償明確金額，且本公司於法律上仍可抗辯，故無法評估可能賠償及責任範圍。

二七、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7年3月31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47,930	29.11（美元：新台幣）	$ 1,395,014

（接次頁）

（承前頁）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7,375	29.11（美元：新台幣）	$ 214,650

106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54,364	29.76（美元：新台幣）	$ 1,617,870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7,348	29.76（美元：新台幣）	$ 218,664

106年3月31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20,930	30.33（美元：新台幣）	$ 634,811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6,387	30.33（美元：新台幣）	$ 193,717

合併公司於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淨外幣兌換損失（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27,279仟元及21,096仟元，由於外幣交易及合併公司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二八、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部分）：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六。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二及五。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二九、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程控儀表－A 部門

程控系統－B 部門

通信及線性傳動系統－C 部門

電子零件－D 部門

其他程控事業－CN 部門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門收入		部門損益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A 部門	$ 406,871	$ 457,535	$ 145,844	$ 146,128
B 部門	185,240	224,013	55,191	89,772
C 部門	208,869	105,515	8,336	3,582
D 部門	193,578	165,480	7,924	6,224
CN 部門	333,363	219,870	52,084	31,584
調整及沖銷	(43,783)	(37,136)	-	-
營業單位總額	$ 1,284,138	$ 1,135,277	269,379	277,290
總部管理成本與董事酬勞			(71,561)	(67,44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8,286)	(21,684)
稅前淨利			$ 179,532	$ 188,160

以上報導之收入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部門間銷售業已沖銷。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總部管理成本與董事酬勞以及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資產

合併公司資產之衡量金額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揭露資產之衡量金額為零。

巨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註2）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註3）	期末餘額（註8）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4）	業務往來金額（註5）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註6）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7）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7）
1	LUMAX BVI	ZENNOR	其他應收款	是	$ 72,825	$ -	$ -	-	2	$ -	營運週轉	$ -	—	$ -	$ 755,048 (1)	$ 1,006,730 (3)
2	路邁順公司	威茂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27,882	27,882	27,882	4.75%	2	-	營運週轉	-	—	-	282,055 (2)	376,073 (4)
	路邁順公司	捷盛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46,470	46,470	46,470	4.75%	2	-	營運週轉	-	—	-	282,055 (2)	376,073 (4)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 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項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者均須填入此欄位。

註 3：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 4：資金貸與性質應填列屬業務往來者或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 5：資金貸與性質屬業務往來者，應填列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註 6：資金貸與性質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 7：應填列公司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之限額及資金貸與總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資金貸與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1) 不超過 LUMAX BVI 之淨值 60%（$1,258,413x60%＝$755,048）

(2) 不超過路邁順公司之淨值 60%（$470,091x60%＝$282,055）

(3) 不超過 LUMAX BVI 之淨值 80%（$1,258,413x80%＝$1,006,730）

(4) 不超過路邁順公司之淨值 80%（$470,091x80%＝$376,073）

註 8：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 14 條第 1 項將資金貸與逐筆提董事會決議，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餘額，以揭露其承擔風險；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 14 條第 2 項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於一定額度及一年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雖嗣後資金償還，惟考量仍可能再次撥貸，故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

巨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註1）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3）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註4）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註5）	實際動支金額（註6）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3）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註7）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註7）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註7）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註2）											
0	本公司	LUMAX BVI	(2)	$ 1,276,096	$ 209,831	$ 209,031	$ 48,588	$ -	4.91	$ 4,253,653	Y	-	-	
		ZENNOR	(2)	1,276,096	34,000	17,000	-	-	0.40	4,253,653	Y	-	-	
		巨路上海公司	(3)	1,276,096	79,045	79,045	79,045	-	1.86	4,253,653	Y	-	Y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 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之子公司。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 50%之被投資公司。

(4)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之母公司。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 3：應填列公司依為他人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背書保證之限額及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背書保證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1)不超過本公司之淨值 30%（$4,253,653x30%＝$1,276,096）。

(2)不超過本公司之淨值 100%（$4,253,653x100%＝$4,253,653）。

註 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 5：截至年底舉凡公司向銀行簽具背書保證契約或票據之額度獲准時，即承擔背書或保證責任；另其他相關有背書保證情事者，皆應入計背書保證餘額中。

註 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 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證者始須填列 Y。

巨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7 年 3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註2）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股票							
	普浩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820	$ 6,662	6.74	$ 6,662	-
	寶德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18	-	0.14	-	-
	久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	-	-
	特別股股票							
	大溪育樂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6,000	-	6,000	-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備抵損失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攤銷後成本（已扣除備抵損失）之帳面餘額。。

註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註5：投資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四及附表五。

巨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仟股）	比例（%）	帳面金額			
本公司	LUMAX BVI	英屬維京群島	國際貿易、轉口貿易、倉儲、加工	$ 128,148	$ 128,148	3,500	100.00	$ 1,258,274	$ 48,540	$ 48,540	
	ZENNOR	Samoa	國際貿易、轉口貿易、倉儲、加工	49,570	49,570	1,510	60.16	92,837	2,598	1,563	
LUMAX BVI	ZENNOR	Samoa	國際貿易、轉口貿易、倉儲、加工	USD 1,000	USD 1,000	1,000	39.84	USD 2,124	USD 89	NA	

註：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

巨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金額及已匯回投資損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 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 2）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路邁順公司	進出口貿易業務、保稅區廠商產品之代理經銷報價投標業務、電腦軟體程式之規劃及應用	$ 96,047 USD 3,300	(2)A	$ 29,105 USD 1,000	$ -	$ -	$ 29,105 USD 1,000	$ 39,948 RMB 8,669 (2)B	100%	$ 39,948 RMB 8,669	$ 470,091 RMB 101,160	$ -
威茂公司	生產經營新型耐高溫、耐高壓絕緣材料及電源供應器、電腦連結器。	23,284 USD 800	(2)A	-	-	-	-	8,004 RMB 1,737 (2)B	100%	8,004 RMB 1,737	123,099 RMB 26,490	-
捷盛公司	加工生產 H.F 級耐高溫絕緣材料、導熱電材料、膠帶材料、液晶顯示屏及相關材料及閥門組裝維修、儀表校正等	101,868 USD 3,500	(2)A	72,763 USD 2,500	-	-	72,763 USD 2,500	(235) (RMB 51) (2)B	100%	(235) (RMB 51)	160,387 RMB 34,514	-
新樂公司	國際貿易、轉口貿易、加工、商品展示等。	58,210 USD 2,000	(2)B	29,105 USD 1,000	-	-	29,105 USD 1,000	3,364 RMB 730 (2)B	100%	3,364 RMB 730	108,382 RMB 23,323	-
巨路上海公司	生產、設計電腦系統、儀器儀表、工業自動化系統設備、銷售公司自產產品	29,105 USD 1,000	(3)A	14,844 USD 510	-	-	14,844 USD 510	(1,392) (RMB 302) (2)B	100%	(1,392) (RMB 302)	(2,983) (RMB 642)	-
創展公司	機電設備（不含汽車、電氣設備）安裝、客戶現場維修、銷售、貨物進出口、技術進出口、儀器儀表購買與銷售、機電產品組裝、維修及儀表核准	46,470 RMB 10,000	(3)B	-	-	-	-	(839) (RMB 182) (2)B	100%	(839) (RMB 182)	52,929 RMB 11,390	-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A.透過 LUMAX BVI 再投資

B.透過 ZENNOR 再投資

(3)其他方式。

A.透過 ZENNOR 及路邁順公司共同再投資

B.透過新樂公司再投資

註 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A.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核閱之財務報表。

B.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

C.其他。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單位：新台幣仟元及外幣仟元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路邁順公司 $ 29,105 (USD 1,000)	$ 106,233 (USD 3,650)	
威茂公司 - -	29,105 (USD 1,000)	淨值之 60%
捷盛公司 72,763 (USD 2,500)	101,868 (USD 3,500)	$2,552,192
新樂公司 29,105 (USD 1,000)	58,210 (USD 2,000)	
巨路上海公司 14,844 (USD 510)	14,844 (USD 510)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關係人名稱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關係	交易類型	金額	交易條件			應收（付）票據、帳款		未實現（損）益
				價格	收（付）款條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餘額	百分比（%）	
路邁順公司	孫公司	銷貨	$ 16,792	註 1	註 2	註 1	$ 9,680	1	$ 139
新樂公司	孫公司	銷貨	25,826	註 1	註 2	註 1	41,505	4	501

註 1：約以進貨價格加計合理利潤作為售價。

註 2：係於出貨後 3～6 個月內 T/T 收款。

巨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LUMAX BVI	1	合約負債	$ 20,507	一般交易條件	-
		路邁順公司	1	銷貨收入	16,792	一般交易條件	1
			1	合約負債	28,125	一般交易條件	-
		新樂公司	1	銷貨收入	25,826	一般交易條件	2
			1	應收帳款	41,505	一般交易條件	1
1	路邁順公司	捷盛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47,436	一般交易條件	1
		威茂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28,623	一般交易條件	-

註：1. 母公司對子公司交易。

2. 子公司對母公司交易。

3. 子公司對子公司交易。